



图说

安徽淮南:寿州香草迎端午

近日,安徽淮南市寿县古城寿州香草园内,村民将开水烫过的香草投入池中发酵。当地村民利用传统方式加工香草,制作香包,迎接端午节到来。

寿州香草又称“离香草”,两年生草本植物。茎圆、中空,高1米左右,叶对生,花柄长,形似芝麻节,每年9月下种,第二年4月收割。端午时节,寿县古城满城飘香,家家户户用干香草剪碎缝制造型各异的香荷包,以祛臭、驱虫、避汗气。

为了保持寿州香草的独特香味,当地村民坚持用传统方法加工香草。收割、烫制、踩压、发酵、晾晒,每一道制作工序都浸透着劳动者奋斗的汗水。

据新华社 陈彬/摄



合肥市出台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 个人缴费14个档次自主选择



记者从合肥市人社局获悉,日前,合肥市出台2021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根据方案,今年合肥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缴费人数达到158.46万人,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人员养老金发放率达100%。

记者 祝亮

参保范围: 年满16周岁的非职工居民

据悉,参保范围为年满16周岁(不含在校学生),非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不属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覆盖范围的城乡居民,可以在户籍地参加城乡居民保。

资金筹集: 个人缴费分为14个档次

资金筹集由城乡居民保基金由个人缴费、集体补助、政府补贴构成。

其中,个人缴费部分:参加城乡居民保的人员应当按规定缴纳养老保险费。缴费标准设为每年300元、400元、500元、600元、700元、800元、900元、1000元、1500元、2000元、3000元、4000元、5000元、6000元等14个档次,供参保人员自主选择。引导有缴费能力的参保人员选择中、高档次缴费,多缴多得,长缴多得。有条件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对参保人缴费给予补助,补助标准由村民委员会召开村民会议民主确定。鼓励有条件的社区将集体补助纳入社区公益事业资金筹集范围。鼓励其他社会组织、公益慈善组织、个人为参保人缴费提供资助。补助、资助金额不超过目前设定的最高缴费档次标准。

政府补贴部分:政府对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参保人全额支付城乡居民保基础养老金。目前全市城乡居民保基础养老金标准为每人每月150元;县(市)、区(含开发区,下同)人民政府应当对参保人缴费给予补贴。2021年缴费补贴标准为:缴费300元补贴50元,缴费400元补贴60元,缴费500元补贴70元,缴费600元补贴80元,缴费700元补贴90元,缴费800元补贴100元,缴费900元补贴110元,缴费1000元补贴120元,缴费1500元补贴150元,缴费2000元及以上的补贴200元。对参保人员缴费补贴所需资金,省级

财政承担50%,其余部分由县(市)、区财政承担。

对累计缴费年限超过15年的参保人员,到龄核定待遇时,除按规定计发个人账户养老金、支付基础养老金外,另行增发缴费年限基础养老金,每超过一年,增发标准为每人每月2元。对符合城乡居保参保条件的致贫返贫人口、低保对象、特困人员、重度残疾人、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等特殊困难群体,由各县(市)、区政府结合本地实际,确定标准为其代缴养老保险费,并按规定给予补贴。对政府代缴费人员可保留100元、200元的缴费标准。按照100元、200元缴费标准代缴的财政补贴,省财政承担20元,其余部分由县(市)、区财政承担。鼓励有条件的村集体经济组织为贫困人员参加城乡居保给予资助。

待遇确定: 基础标准为每人每月150元

城乡居保养老金待遇由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构成,支付终身。目前,合肥市基础养老金标准为每人每月150元。

个人账户养老金的月计发标准为:个人账户储存额除以139(与现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养老金计发系数相同)。

做好服务: 方便居民参保缴费和领取待遇

据悉,合肥市将全力提升经办服务水平。扎实推进经办管理规范化、信息化、专业化建设,不断扩大视觉识别系统行业标准试点范围。完善城乡居保业务、财务信息系统,推进领取待遇资格认证和统

实施村级城乡居保专网和金融服务平台项目建设,进一步推广社保卡应用。扎实推进“四个不出村”建设试点,尽可能方便居民参保缴费和领取待遇。

为确保基金安全有效运行,合肥市将严格执行社会保险基金管理有关规定,将城乡居保基金纳入专户统一管理,实行收支两条线,确保专款专户、专款专用。强化基金收支和预算管理,提高基金收支的约束力、执行力。严格实行保费预存代扣制度,进一步健全基金管理内控、稽核制度,规范业务流程,对重点环节进行实时监控,确保基金安全。强化生存资格认证工作,健全数据比对体制机制,遏制重复、冒领养老金问题发生。

安徽公布涉嫌非法社会组织名单

星报讯(记者 祁琳) 5月24日,记者从省民政厅获悉,该厅公布2021年第二批涉嫌非法社会组织名单,这些组织未经登记、擅自以社会组织名义开展活动,涉嫌为非法社会组织。具体为:安徽省老年书画院、安徽省老年书画研究会、合肥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合肥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大国徽商企业家联合会。

据悉,非法社会组织侵害群众的合法权益,破坏社会组织正常发展秩序,一些打着“中华”“中国”旗号的非法社会组织更是损害党和政府的形象。为获得取缔非法社会组织的有力证据,净化社会组织发展环境,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省民政厅欢迎社会各界积极提供非法社会组织的活动线索。

同时,建议在与社会组织开展合作时,要先登录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chinanpo.gov.cn/>)和安徽省社会组织信息平台(网址: <http://39.145.0.183:8010/>)进行查询,验证社会组织的身份合法性,避免上当受骗。如发现有人未经登记,打着社会组织旗号在皖开展活动,请立即向安徽省民政厅或市、县民政部门进行举报。举报邮箱: ahshzzjd@163.com, ahshzzxm@163.com, 举报电话: 0551-65606022、0551-65606033、0551-65606021、0551-65606128、0551-65606129。

我省拟立法杜绝“问题地图”

星报讯(记者 马冰璐) 近年来,各类地图产品种类、数量逐年增多,但“问题地图”屡禁不止,严重影响我国国家版图安全、损害国家主权利益。昨日,记者从省司法厅获悉,为了加强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安徽省测绘地理信息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在制定中。目前,《条例》草案已向社会公布,广泛征求意见。

据介绍,《安徽省测绘管理条例》于1996年颁布施行,2008年作了全面修订,更名为《安徽省测绘条例》。随着我省经济社会快速发展,测绘地理信息科技水平不断提升,测绘生产和服务方式发生巨大变化,社会需求日益增长,《安徽省测绘条例》已不能适应新时代对测绘地理信息的需要。特别是201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修订后正式实施,《安徽省测绘条例》与上位法不协调、不适应的问题亟待解决。关于备受诟病的“问题地图”现象,《条例》草案要求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新闻媒体、中小学应当加强国家版图意识宣传和爱国主义教育,并且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应当向社会公布公益性地图,供无偿使用。